

#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作出决议。公司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莹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

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票 3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